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 2021-72 号
债券代码：163048 债券简称：19 东科 01
债券代码：163049 债券简称：19 东科 02
债券代码：163150 债券简称：20 东科 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概况：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浙江省东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公司在东阳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铝电解电容器、超级电容器生产基地签署《铝电解电容器项目合作协议》。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

3、特别风险提示：项目实施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及融资环境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同时，因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实际落实情况与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铝电解电容器作为三大被动电子元器件之一，可广泛应用于传统消费电子、工业、通讯、汽车电子等领域和新兴的基站、新能源汽车、光伏发电、储能变频等领域，在当前国家持续支持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大力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的背景下，能源结构向低碳方向转型，加快构建以光伏、风电等清洁能源为主的能源体系，同时在能耗消费侧加速消费终端的电气化进程，通过技术升级改革推动消费终端的节能降耗工作，将带动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电容器行业也随之迎来巨大的发展空间。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国内最早从事铝电解电容器生产的企业之一，公司拥有完善的电子光箔-电极箔(包含腐蚀箔和化成箔)-铝电解电容器为一体电子新材料产业链，近年来公司产品销售稳步增长，公司现有铝电解电容器产品产能瓶颈逐渐显现，现有产品产能与销售规模逐渐脱节，无法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制约了公司的稳步发展。为推动公司产业发展，把握市场机遇，经政府招商引资，公司拟与浙江省东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铝电解电容器项目合作协议》，拟在东阳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铝电解电容器、超级电容器生产基地，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同时，公司将在东阳市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

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签署项目合作协议，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浙江省东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性质：政府派出机构

3、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浙江省东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为东阳市政府正科级派出机构，代表市政府对开发区实行统一领导、管理和服务，负责托管区域内各派出机构、分支机构的协调管理；主要承担托管范围内规划管理、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企业服务等经济发展事务及部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方面的职能，使开发区能够真正集中精力抓经济发展。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浙江省东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拟签署的《铝电解电容器项目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浙江省东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项目

1、项目名称：东阳光铝电解电容器项目。

2、项目规模及内容：总投资 20 亿元人民币，一次规划，分两期建设，其中第一期投资 10 亿元，建设期 2 年，第二期投资将根据后续情况另行约定。建设内容拟定为焊针式大铝电解电容器生产线、引线式大铝电解电容器生产线、螺栓式大铝电解电容器生产线、小引线铝电解电容器生产线、固态引线铝电解电容器生产线、超级电容器生产线等。

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及进度以审批进度和市场情况为准，但涉及甲方辖区内的审批，甲方应积极配合并协调以加快审批进度。

3、项目审批：甲方协助乙方取得国家规定权限的所有项目批复，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备案、核准、用地、环评、安评、外汇管理等项目行政审批事项。

(二)项目用地

1、用地规模：项目规划用地位于东阳经济开发区，一期工业用地 166 亩左右，宗地面积四至及界址点坐标以规划部门出具的《出让宗地界址图》为准，甲方负责在 2021 年 11 月底以前办理好所有用地手续并交付乙方(或乙方指定的子公司)使用。

2、交地标准："三通一平"。

3、在乙方项目建设期间，甲方协调供水、供电、供气、通讯网络等相关部门，将施工临时供水、供电、供气、通讯网络等接入项目用地红线边，完成项目用地规划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至项目用地周边。明确告知乙方项目规划设计所需遵从的东阳市各级组织编制并审批通过的规划要求，并指导乙方进行项目规划设计，审批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告知乙方审批流程，以及需准备的材料。

4、根据乙方的项目建设要求，由甲方负责项目所有用地的报批、拆迁及安全防护区的搬迁工作，安全防护区由甲乙双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商定。

5、根据乙方的用地要求，由甲方帮助乙方办理所征用土地的合法手续，使用年限为 50 年，办证种类为工业用地。土地出让起始价格与面积、具体位置等以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让公告为准，项目用地由乙方通过参加公开挂牌自行取得。

(三)违约责任

1、乙方违约：

(1)在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时视为乙方违约：

1)在各项有效审批手续及权证手续都办理完毕的情况下，乙方迟迟不能开工建设。

2)不履行有关法律、法规、明显违反本协议规定而造成项目不能及时投产的。

3)在各项审批手续及权证手续都办理完毕的情况下，乙方擅自转让或出让土地。

(2)对于乙方违约的处理及赔偿办法为：

1)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

2)赔偿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3)上述款项的裁定，由甲方聘请具有上市审计资质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数据为准。

2、甲方违约：

(2)在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时，视为甲方违约：

1)因甲方的原因，使项目区内的"三通一平"不能和项目同步进行的。

2)因甲方或甲方管辖的部门不作为，导致乙方不能正常生产或者乙方重要骨干人身安全受到威胁时。

3)因甲方原因造成未能在规定时限内办理好"土地使用证"、"施工许可证"、"土地使用权证"、"规划许可证"等项目建设必须的证件的，没有按约定办理好不动产权登记证；没有按约定修筑项目区的主干公路；甲方有关单位、部门故意刁难，不履行法定和本协议确定的职责，致使生产不能正常进行，甲方又不采取断然有效措施，使局面向好的方面转化时。

4)甲方不按照双方约定给予乙方足额的税费优惠，或未按照本协议的约定给予乙方足额的奖励或扶持时。

5)发生其他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的情形，并可能导致乙方方项目不能如期开展的。

(2)对于甲方违约的处理及赔偿方法为：

1)乙方有权要求解除协议。

2)甲方应协助并配合乙方的资产安全转移。

3)由于甲方原因导致项目未能开工的，则由甲方负责赔偿损失并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4)如乙方转移和变卖的不动资产不足以抵偿乙方的投资额时，则由甲方财政用等额现金支票弥补给乙方，款项不少于乙方为该项目的实际投入款。

5)上述款项的裁定，由乙方聘请有上市审计资质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数据为准。

(四)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今后合作中，因履行协议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金华市仲裁委员会按该会当时生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是终局的，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五)本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乙方在甲方辖地内的所有独资、控股企业存继期间都有效，如省级或以上政府作出政策调整导致和本文内容相抵触时，双方再另行协商。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投资系综合考虑公司业务的实际发展需求、产品市场需求等因素而作出的，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本项目实施投产后，公司铝电解电容器、超级电容器产能规模将进一步优化并提高，产业布局将进一步得到完善，协同公司全产业链优势，把握市场发展机遇，有效提高公司长期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项目投资为公司长期发展的投入，短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项目实施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及融资环境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同时，因项目实施周期较长，项目进度与实际落实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临 2021-117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银河集团")所持公司 16,003,80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3.14%)的第一次司法拍卖已流拍。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近日通过查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下简称"淘宝拍卖网")获悉，公司股东银河集团所持公司部分股份的网络司法拍卖活动存在新增进展情况。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南宁市西乡塘区人民法院就银河集团与广西铁投吉鸿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裁定将银河集团持有的公司 16,003,80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3.14%）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 10:00 至 2021 年 10 月 16 日 10:00 止(延时的除外)置于淘宝拍卖网上进行司法公开第一次拍卖。根据淘宝拍卖网显示，该次司法拍卖已流拍。

上述拍卖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以及淘宝拍卖网上发布的相关拍卖公示信息。

二、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一)本次被拍卖的股份为银河集团所持公司 16,003,8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14%，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中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等事项出具了无法表示的意见，且公司 2020 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13.3.2 第(二)第(三)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2020 年 7 月 8 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2021 年 8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贵州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黔处罚字[2021]1 号)，具体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四)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为股东银河集团提供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 51,425.98 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 31,195.24 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 45,133 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 11,170 万元。银河集团正在筹划解决相关违规问题，目前尚无实质性举措。

(五)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31.1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7,645.5 万元。

(六)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1-049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基金"，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持有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或"本公司")股份共计 36,122,469 股，占成都银行总股本的比例 1.00%。该等股份系渤海基金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前获得的股份。根据渤海基金在本公司 IPO 期间作出的承诺，锁定期满后，渤海基金减持本公司股份时，应提前通知本公司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继续减持。

● 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渤海基金计划根据市场价格情况，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6,122,469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2021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收到渤海基金发来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渤海基金于 2021 年 9 月 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8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成都银行股份 13,803,036 股，占成都银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0.38%，本次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时间已过半。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36,122,469	1.00%	IPO 前取得：36,122,469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渤海基金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803,036	0.38%	2021/9/3 ~ 2021/10/18	集中竞价交易	12.29 -13.09	173,797,742.24	22,319,433	0.62%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情况发生变化。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截至本公告日，渤海基金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渤海基金将根据监管政策、市场情况、成都银行股价等因素决定实施进度，减持股份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渤海基金本次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5009 证券简称：豪悦护理 公告编号：2021-066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悦护理或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14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1 年 10 月 13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 10 月 13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册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李志彪	53222800	33.49
2	朱威莉	33920744	21.34
3	温州瓯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273848	6.46
4	李诗源	9370312	5.90
5	杭州希望众创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7272	3.93
6	奥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24985	1.46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7730	0.30
8	薛青锋	411240	0.26
9	张立群	240296	0.15
10	湖北楚晋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楚晋投资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2558	0.14

二、2021 年 10 月 13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册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温州瓯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273848	18.29
2	奥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24985	4.14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7730	0.85
4	薛青锋	411240	0.73
5	张立群	240296	0.43
6	湖北楚晋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楚晋投资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2558	0.40
7	中信资本(深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资本中国价值成长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	0.36
8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163895	0.29
9	张群学	158656	0.28
10	钱霞	133500	0.24

特此公告。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3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0 月 1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庆丰南路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99,251,81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590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陈士良先生因公请假，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陈蕾女士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7 人，公司董事长陈士良，董事钟玉庆，独立董事刘可新、王秀华因公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周军出席会议；副总裁李圣军、沈建松，财务总监费妙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9,161,067	99.9917	90,752	0.0083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8,808,861	99.9492	90,752	0.0508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文豪、范瑞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1-49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从控股股东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城建发")获悉当代城建发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解除质押，并再次办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当代城建发	是	1,310,000	1.97	0.74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21 年 10 月 15 日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当代城建发	是	982,500	1.48	0.55	否	否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当代城建发	是	327,500	0.49	0.18	否	否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310,000	1.97	0.74	--	--	--	--	--	--

注：(1)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2)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3、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和结冻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结冻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当代城建发	66,495,954	37.50	53,190,000	53,190,000	79.99	30.00	25,330,000	47.62	13,304,659	99.99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0	3.89	5,520,000	5,520,000	80.00	3.11	0	0	0	0
罗德胜	800,000	0.45	0	0	0	0	0	0	0	0
合计	74,195,954	41.85	58,710,000	58,710,000	79.13	33.11	25,330,000	43.14	13,304,659	85.91

注：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说明及风险应对措施

控股股东本次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融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自身流动资金，不用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0 股，占所持有股份比例 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融资余额为 0 万元；未来一年内将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42,710,000 股，占合计所持有股份比例 57.5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4.09%，融资余额为 22,520 万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截止目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控股股东本次质押股权是为自身补充流动资金，暂未发现到期资金偿还能力方面存在重大风险。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如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并及时告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按规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和质押的登记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1-043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购资产事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及风险提示：

● 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标的公司近三年各期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64%、98.74%和 99.12%，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系产品用途限制所致，符合行业的特点。如主要客户的供应商选择、订单执行发生重大变化，将对标的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供应商依赖的风险。由于标的公司对于产品加工工艺的精密度、产品性能的稳定性方面等有较为严苛的要求，且产品多为客户定制，因此标的公司在采购芯片等原材料的过程中，选择单一或少量供应商进行合作，供应商较为集中且存在单一供应商依赖较大的风险。

标的公司 2020-2021 年营收和业绩下滑主要系标的公司与供应商无锡国芯微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国芯")因合同纠纷涉诉，诉讼期间标的公司从该供应商的采购不能正常进行，导致标的公司某波段收发组件无法完成生产交付。目前标的公司与无锡国芯已达成和解协议，完成撤诉，恢复正常经营。标的公司与主要客户 K001 签订的合同金额为 92,518.4 万元的某波段收发组件的订货合同，将继续采购无锡国芯的原材料，标的公司和无锡国芯的采购协议正在商议中。如果采购协议无法达成一致或标的公司与无锡国芯在未来再次发生纠纷，其他主要供应商的生产经营出现较大困难、产品质量下降或产能紧张等因素导致无法满足公司需求，可能会对公司的订单交付及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标的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主要来自国内军工央企集团下属雷达研制生产单位和科研院所等涉密主体，该类客户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偿付能力。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主要客户经营状况良好、信誉度较高，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且标的公司已制定并执行了较为谨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睿创微纳")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公司监管部下发的《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1】009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就《问询函》关注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落实。现就有关问题具体回复如下：

一、关于标的公司情况

1.根据公司公告，标的公司 2021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 36,129.84 万元，负债总额 10,804.99 万元，资产净额 25,324.85 万元；2021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19.86 万元，净利润-398.51 万元，收入、净利润自 2020 年以来持续下滑。2020-2021 年标的公司与某一供应商因合同纠纷涉诉，导致某主营产品无法完成生产交付。请公司补充披露：(1)2021 年 6 月末标的公司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的主要内容；(2)结合标的公司分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各项期间费用的主要内容，具体分析业绩下滑的原因；(3)标的公司的采购模式、采购内容及主要供应商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依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提示可能存在的风险。【回复】

(1)2021 年 6 月末标的公司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的主要内容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21 年 6 月末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69,088.0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①	250,292,889.26
预付账款	836,591.07
其他应收款	252,903.05
存货	70,514,871.66
其他流动资产	11,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38,266,343.10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953,649.98
固定资产	12,767,571.26
长期待摊费用	6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0,840.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032,061.90
资产总计	361,298,405.00

注①：标的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主要来自国内军工央企集团下属雷达研制生产单位和科研院所等涉密主体，该类客户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偿付能力。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主要客户经营状况良好、信誉度较高，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且标的公司已制定并执行了较为谨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天箭科技	0.66	1.01	1.51
雷电微力	1.23	1.94	0.56
标的公司	0.51	1.03	0.98

上述数据来源：Wind

标的公司 2018 年、2019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水平相近；2020 年，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水平，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的某波段收发组件相关业务停滞，详见下文第(2)问之回复。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	2021 年 6 月末金额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7,709,061.29
应付职工薪酬	157,031.62
应交税费	-457,254.23
其他应付款	641,057.95
流动负债合计	108,049,896.63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负债合计	108,049,896.63

单位：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	2021 年 6 月末金额
实收资本	16,026,999.82
资本公积	143,989,875.07
专项储备	2,108,351.61
盈余公积	9,117,306.12
未分配利润	82,005,975.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248,508.37

注：标的公司 2021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结合标的公司分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各项期间费用的主要内容，具体分析业绩下滑的原因

标的公司主要致力于微波电子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产品涉及微波前端、微波固态功放、微波频率综合系统、微波收发组件(T/R 组件)，以及通信、导航、遥感领域系统级微波电子产品等。标的公司分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2021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某波段收发组件	12,480,000.00	7,401,952.00
其他产品	7,111,919.29	4,331,451.18
合计	19,591,919.29	11,733,403.18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2020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某波段收发组件	80,515,796.46	52,103,216.35
其他产品	51,087,233.59	36,996,987.60
合计	131,603,030.05	89,100,203.95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2019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某波段收发组件	211,494,400.00	138,859,663.06
其他产品	31,340,788.04	22,745,202.52
合计	242,835,188.04	161,604,865.58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2018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某波段收发组件	140,774,400.00	106,837,947.32
其他产品	43,966,793.76	25,560,846.37
合计	184,741,193.76	132,398,793.69

某波段收发组件作为标的公司的主要产品，2020 年以来收入呈下降趋势，主要系标的公司与供应商无锡国芯因合同纠纷涉诉②，诉讼期间标的公司从无锡国芯的采购不能正常进行，导致标的公司的某波段收发组件相关业务停滞。

注②：2020 年 6 月，无锡国芯微电子系统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诉无锡华测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一案，案号为：(2020)苏 0211 民初 3169 号，无锡国芯微电子系统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审查后裁定(2020)苏 0211 民初 3169 号：冻结无锡华测电子系统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 70,717,674 元或查封相应价值的财产。无锡华测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不服判决，向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法院审理过程中，无锡国芯微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以与无锡华测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双方纠纷已经解决为由，提出撤回起诉的申请，无锡华测电子系统有限公司同意无锡国芯微电子系统有限公司撤回起诉并向法院提出撤回反诉的申请。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2021)苏 02 民终 5910 号：撤销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2020)苏 0211 民初 3169 号民事判决；准许无锡国芯微电子系统有限公司撤回起诉；准许无锡华测电子系统有限公司撤回反诉。截止该回复发出之日，标的公司相关银行账户已悉数解冻。

标的公司的营业成本率相对稳定，综合营业成本率近年来稳定在 70%左右，2020 年、2019 年和 2018 年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9.14%、33.67%和 32.18%(经审计)。

标的公司各项期间费用的主要内容如下：

①销售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业务招待费	187,006.64	508,293.80	1,569,044.75	1,273,350.82
职工薪酬	296,532.52	975,469.27	1,351,742.30	694,109.91
售后服务费	2,776,457.55	995,196.43	184,676.03	597,289.11
其他	12,705.28	52,960.65	68,622.99	74,285.40
合计	3,272,701.99	2,